

医真云医共体远程会诊服务采购项目

服务业务合同

甲方：宜川县人民医院

乙方：西安盈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宜川县人民医院

合同签订时间：2026.1.9

3	平台运营中心	系统配置、管理员管理、用户组管理、诊断报告模板管理、检查类型维护、检查部位维护、检查项目维护、其他信息维护
4	设备接入	M-BOX 影像设备接入，支持所有 DICOM 影像设备
5	互联网 RIS 管理系统	患者预约登记、患者预约管理、排队叫号、书写诊断报告、预览影像、审核诊断报告、诊断模板、报告预览、打印报告、数据导出、病例收藏、数据统计模块
6	影像云端存储	提供可靠性、高安全性、高可用性的中长期归档、管理、存储容灾服务
7.1	二维影像应用	二维图像处理（灰度调整、测量、标记、平移、放大、缩小等）、超声应用模块、二维图像和弦处理、DSA 血管减影
7.2	三维影像基础应用	最大密度投影、最小密度投影、平面重建、曲面重建、多平面多曲面重建、容积重建、虚拟手术刀、DSA 血管三维重建
7.3	移动影像阅片	支持平板、笔记本等移动终端实现在 3G\4G、WIFI 网络环境下进行秒级影像调阅及实现三维重建功能，方便医生进行诊断辅助、病案讨论、协作会诊
8	远程会诊及协作	挂靠医院申请、影像协作、远程会诊

三、合同价格：

服务价格				单位：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元/年)	服务 年限	合计 (元)
1	卫生院软件服务费	远程会诊	10 所	10000.00	1	100000.00
2	妇保院，中医院软件服务费	远程会诊	2 家	15000.00	1	30000



3	宜川县人民医院软件服务费	医真云服务	1家	50000.00	3	150000
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元整					280000.00	

影像智能网关 M-box 配置及报价 (单位：元)

类型	配置	单价	数量	合计(元)
M-box	GPU:四核 2.0 处理器 /内存:4G /硬盘:128G /双网口 /系统: 不低于 Centos7.2	2900.00	6	17400.00
总 计：壹万柒仟肆佰元整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在项目签收的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需要按年度一次性支付清本年度的项目服务费，即人民币 2974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拾玖万柒仟肆佰元 整。乙方将在收到甲方款项后 5 个工作日内为甲方开具正规发票，遵循先付款后开票的原则。第二年的服务费，甲方应在第一年服务期（自签收之日起一年内），结束前 1 个月内一次性全部支付给乙方，今后每年以此类推。

(2) 服务期满后，如果甲方不能续签服务合同或续签服务合同但未能按时付款的，乙方同意给予甲方 30 天(自然日)的宽限期（自乙方正式通知甲方的次日起计算），甲方应在宽限期内履行付款义务。

(3) 为保证医疗行为的正常开展，宽限期内，甲方仍然未能全面履行合同付款义务的，乙方有权终止医真云三维影像应用及增值服务，仅保留其他基础服务，直至甲方付款。宽限期满之后 30 天内，如甲方 仍不能履行合同付款义务，乙方有权终止医真云的全部服务。

(4) 乙方账户信息：

纳税人名称： 西安盈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税 号： 916101305158005XC

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科技路支行

账 号： 1216012830001569

五、服务期限

宜川县人民医院服务期限为三年，宜川县中医院，妇保院及各乡镇卫生院服务期限为一年；

六、安装及培训

- 1、安装及调试：乙方负责医真云服务的实施、接入及调试。
- 2、培训：乙方负责无偿提供医院使用人员的操作及维护培训。

七、甲方权利及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医真云服务符合国家相关的技术要求并提供相关证书。
-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实施、接入并进行使用人员的培训。
- 3、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 4、乙方保留在任何时候自行决定对服务及其相关功能、应用系统变更、升级的权利，并进一步保留在服务中开发新的模块、功能或其它服务的权利。上述所有新的模块、功能服务的提供，除非另有说明，否则仍适用本合同。服务随时可能因乙方单方判断而被增加或修改，或因定期、不定期的维护而暂缓提供，甲方及医院将会得到相应的变更通知。甲方及医院在此同意乙方无需向医院在使用服务时对非乙方原因造成的网络传输或联络中的迟延、不准确、错误或疏漏及因此而致使的损害负责。

八、乙方权利及义务

-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合同款项。
- 2、乙方应按合同约定保质保量按时向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设备，按时、高标准地安装完成，并做好医院使用人员的操作及维护培训。

九、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如发生违约行为，守约方可以书面通知方式要求违约方在指定的时限内停止违约行为，并就违约行为造成的损失进行索赔，如违约方未能按时停止违约行为，则守约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十、争议解决

- 1、本合同之解释与适用，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均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予以处理。

- 2、如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被视作无效或无法执行，则上述条款可被分离，其余



部分则仍具有法律效力。

3、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十一、免责声明

1、乙方仅提供医真云服务平台的搭建、技术支持服务，服务平台上的影像数据、诊断数据等由服务平台内的医院用户自由上传、书写。

2、乙方并不对相关数据的准确性、充足性或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也不对相关资料的任何错误或遗漏负，任何法律责任，如果相关数据侵犯到甲方及医院的相关权益和隐私，请及时联系我们，我们将尽快删除。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行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部分】

甲方（合同章）：宜川县人民医院

地址：宜川县南大街31号

电话：0911-4622805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胡

签字日期：2026.1.9

乙方（合同章）：西安盈谷网络科技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

路72号零壹广场D201、E201

电话：029-8845340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王

签字日期：2026.1.9